

# 济宁高新区投资促进中心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高新区投资促进中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济宁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门户网站（[www.jnhn.gov.cn](http://www.jnhn.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高新区投资促进中心联系（地址：济宁高新区产学研基地 T2 楼 12 层，联系电话：0537-3255058）。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济宁高新区投资促进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严格落实高新区管委会 2021 年重点工作安排，不断规范政府

信息公开的内容、程序、形式及监督保障措施，通过信息公开不断优化对“双招招引”、“产业促进”的服务，进一步增强了工作透明度，切实推动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发展进步。

###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1年度，济宁高新区投资促进中心公示政务信息206条，其中组织机构信息1条，政策文件（含法规）10条，会议公开21条，政策解读3条（文字解读2条、图文解读1条），主动公开基本目录（部门单位）1条，年度报告公开2条，产业促进168条（产业动态64条，投资政策41条，投资环境40条、明星企业23条）。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制度，畅通受理渠道。及时总结和梳理本单位信息公开申请情况，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2021年，投资促进中心未发生依申请公开受理事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投资促进中心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工作，建立健全信息公开的制度和机制，确定综合处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负责科室，明确一名副局长具体分管政府信息公开；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严格报备审批；进一步完善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明确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内容以及公开形式，坚持依法依规做好信息公开；本年

度未制发规范性文件。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发挥政府政务公开平台政务公开主阵地作用，投资促进中心年度发布产业促进 168 条；开设产业动态、投资政策、投资环境、明星企业等栏目。

#### （五）监督保障情况

通过投资促进中心领导班子研究布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立由综合处、“双招双引指挥部”等相关科室组成的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积极安排工作人员参加由高新区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业务培训活动，提高专业素养进一步提高认识，提升技能。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制发件数        | 本年废止件数 | 现行有效件数 |
| 规章        | 0             | 0      | 0      |
| 行政规范性文件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
| 行政许可      | 0             |        |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
| 行政处罚      | 0             |        |        |
| 行政强制      | 0             |        |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        |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0             |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申请人情况 |         |      |      |      |    | 总计 |
|------------------------------------|-------|---------|------|------|------|----|----|
|                                    | 自然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      |    |    |
|                                    |       | 商业企业    | 科研机构 | 社会公益 | 法律服务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济宁高新区投资促进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各产业部有关产业促进内容的公开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在中央、省、市新的投资政策的制定后，应第一时间予以政策解读。

2022年，济宁高新区投资促进中心将按照省市区政务信息公开的要求，健全完善产业动态、投资政策、投资环境、明星企业等栏目强化政府信息公开新闻宣传方式方法，扩大宣传范围，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和营商环境。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